

**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 2025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相关规定，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，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## 一、外汇衍生品交易审议批准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 7 次会议及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》，在符合相关外汇监管要求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在合计不超过 8,000 万人民币（或等额外币）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时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在任一时点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总额不超过经审议的额度。交易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，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。在上述额度内，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#### 二、2025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具体情况

2025 年度，公司未发生外汇衍生品交易。

#### 三、内控制度执行情况

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，对公司进行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控制、审议程序、后续管理等进行明确规定，能够有效规范衍生品交易行为，控制交易风险。2025 年度，公司未发生外汇衍生品交易，未出现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。

#### 四、对报告期业绩的影响

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外汇衍生品交易，未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。

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2 日